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零财采合【2026】000007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零陵区大庙头国有林场2025年度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
- 采购计划编号：永零财采计[2025]00101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1122000元
- 合同金额大写：壹佰壹拾贰万贰仟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6-01-14，完成日期：2026-09-13。总日历天数：243天。
地点：湖南省零陵区大庙头林场

4. 付款：

本工程以本项目按实际合格的亩数进行结算，按实际合格的亩数折算最后结算金额，超出部分不计；验收合格完成后，由乙方向甲方开具正规税务发票，由采购人以对公转账形式支付工程款。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略)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01-14

甲方：湖南省零陵区大庙头林场（签章）

法定代表人：钟辉

委托代理人：李茂林

电话：13787600873

传真：

乙方：永州弘宇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全学明

委托代理人：全学明

电话：13574637179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

牌县支行

银行账号：18754901040010594

附录1：

零陵区大庙头国有林场2025年度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永零财采计[2025]00101号

合同编号：永零财采合【2026】000007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C09020200-林木抚育管理服务	零陵区大庙头国有林场2025年度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	1	项	1,127,800	1,122,0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1,122,000 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贰仟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永州弘宇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2026年01月14日